



Distr.
GENERAL
GC.10/INF.4
23 December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大 会

大会决定
和决议

第十届常会
2003年12月1日至5日
奥地利维也纳

	页次
介绍性说明	iii
第十届常会议程	iv
决定	1
决议	8
附件. 提交大会第十届常会的文件	11

决定*

决定号	标题	项目	页次
GC.10/Dec.1	将成员国列入《章程》附件一的国家名单(GC.10/18; IDB.27/11/Rev.1; GC.10/SR.2, 第 1 至 2 段; GC.10/SR.9, 第 1 至 2 段)	-	1
GC.10/Dec.2	选举主席(GC.10/SR.2, 第 4 至 6 段)	2	1
GC.10/Dec.3	选举副主席(GC.10/SR.2, 第 59 至 61 段)	2	1
GC.10/Dec.4	通过大会第十届会议议程(GC.10/1; GC.10/SR.2, 第 22 至 23 段)	3	1
GC.10/Dec.5	工作安排 (GC.10/CRP.3; GC.10/SR.3, 第 1 至 5 段)	4	1
GC.10/Dec.6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 (GC.10/SR.4, 第 94 至 96 段)	5	1
GC.10/Dec.7	大会第十届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 (GC.10/L.1; GC.10/SR.9, 第 3 至 4 段)	5	1
GC.10/Dec.8	选举工业发展理事会二十六名成员 (GC.10/SR.9, 第 5 至 7 段)	6(a)	1
GC.10/Dec.9	选举方案预算委员会成员 (GC.10/SR.9, 第 8 至 10 段)	6(b)	2
GC.10/Dec.10	成员国会费分摊比额表 (GC.10/4; GC.10/16; IDB.27/7; IDB.27/7/Add.1; GC.10/L.2; GC.10/SR.9, 第 15 至 16 段)	10(a)	2
GC.10/Dec.11	工发组织的财务状况(GC.10/4; GC.10/12; GC.10/CRP.1; GC.10/L.2; GC.10/SR.9, 第 17 至 18 段)	10(b)	2
GC.10/Dec.12	恢复表决权—阿塞拜疆(GC.10/3; GC.10/L.2; GC.10/SR.9, 第 19 至 20 段)	10(b)	3
GC.10/Dec.13	恢复表决权—白俄罗斯(GC.10/15; GC.10/L.2; GC.10/SR.9, 第 23 至 24 段)	10(b)	3
GC.10/Dec.14	恢复表决权—立陶宛(GC.10/11; GC.10/L.2; GC.10/SR.9, 第 21 至 22 段)	10(b)	3
GC.10/Dec.15	周转基金(GC.10/4; GC.10/L.2; GC.10/SR.9, 第 27 至 28 段)	10(c)	3
GC.10/Dec.16	任命外聘审计员 (IDB.27/5; IDB.27/5/Add.1; GC.10/CRP.6; GC.10/L.2/Add.1; GC.10/SR.9, 第 29 至 30 段)	10(e)	3

* 所有决定均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关于通过决定的讨论情况，见本目录所列简要记录。

决定(续)

决定号	标题	项目	页次
GC.10/Dec.17	2004-2005 年方案和预算(GC.10/4; IDB.27/3; GC.10/L.2; GC.10/SR.9, 第 51 至 52 段)	13	3
GC.10/Dec.18	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GC.10/2; GC.10/L.2; GC.10/SR.9, 第 31 至 32 段)	12	4
GC.10/Dec.19	国际科学和高技术中心(GC.10/7; GC.10/7/Add.1; GC.10/L.2/Add.2; GC.10/SR.9, 第 55 至 56 段)	15	5
GC.10/Dec.20	工发组织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委员会(GC.10/4; GC.10/L.2; GC.10/SR.9, 第 57 至 58 段)	16	5
GC.10/Dec.21	工发组织观察员地位—马耳他主权军事教团(GC.10/9; GC.10/SR.3, 第 6 至 9 段)	18	5

决议*

决议号	标题	项目	页次
GC.10/Res.1	工发组织成员问题(GC.10/L.2/Add.1; GC.10/SR.9, 第 25 至 26 段)	10(b)	6
GC.10/Res.2	2004-2007 年中期方案纲要(GC.10/3; GC.10/5; GC.10/8; GC.10/14; GC.10/CRP.2 ; GC.10/CRP.4 ; GC.10/CRP.5 ; GC.10/CRP.7 ; GC.10/CRP.8; GC.10/L.2/Add.1; GC.10/SR.9, 第 35 至 36 段)	12	6
GC.10/Res.3	非洲工业部长会议通过的决议(GC.10/L.2; GC.10/SR.9, 第 33 至 34 段)	12	7
GC.10/Res.4	南南合作(GC.10/L.2/Add.1; GC.10/SR.9, 第 37 至 38 段)	12	8
GC.10/Res.5	工发组织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GC.10/L.2/Add.1 ; GC.10/SR.9, 第 39 至 40 段)	12	9
GC.10/Res.6	工发组织在摆脱危机情形后的国家的活动(GC.10/L.2/Add.1 ; GC.10/SR.9, 第 41 至 42 段)	12	9
GC.10/Res.7	全球生物技术论坛(GC.10/L.2/Add.1; GC.10/SR.9, 第 43 至 44 段)	12	10
GC.10/Res.8	在可持续发展的过程中减少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贫困现象(GC.10/L.2/Add.2; GC.10/SR.9, 第 45 至 48 段)	12	11
GC.10/Res.9	工发组织在巴勒斯坦领土上的活动(GC.10/L.2; GC.10/SR.9, 第 49 至 50 段)	12	11
GC.10/Res.10	联合检查组的 活动 (IDB.27/19/Add.1 ; IDB.27/19/Add.2 ; GC.10/L.2/Add.1; GC.10/SR.9, 第 53 至 54 段)	14	11
GC.10/Res.11	第十一届会议的会期和地点(GC.10/L.2/Add.1; GC.10/SR.9, 第 59 至 60 段)	19	12

*所有决议均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关于通过决议的讨论情况，见本目录所列简要记录。

介绍性说明

1. 本文件转载了大会第十届常会（2003年）所通过的各项决定和决议。
2. 为便于查阅，目录列有各项决定和决议的序号、标题、有关的背景文件、通过该项决定或决议的全体会议简要记录和所属的议程项目。各项决定和决议尽可能按议程的顺序排列。
3. 本文件应结合载有会议所议事项详细情况的大会简要记录一起阅读。

第十届常会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通过议程。
4. 工作安排。
5. 大会代表的全权证书。
6. 选举各机关成员：
 - (a) 工业发展理事会；
 - (b) 方案预算委员会。
7. 总干事关于本组织 2001 年和 2002 年活动的年度报告。
8. 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五、二十六和二十七届常会工作报告。
9. 工业发展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论坛)。
10. 财务事项：
 - (a) 成员国分摊比额表；
 - (b) 工发组织的财务状况；
 - (c) 周转基金；
 - (d) 向单一货币计算法的过渡；
 - (e) 任命外聘审计员。
11. 2002-2005 年中期方案纲要的执行情况。
12. 2004-2007 年中期方案纲要，包括：
 - (a) 外地代表；
 - (b) “改进工发组织的方案执行情况”战略指导方针的实施；
 - (c) 综合方案和国别服务框架；
 - (d) 服务单元；
 - (e) 本组织的公司战略。
13. 2004-2005 年方案和预算。
14. 联合检查组的活动——联检组对工发组织行政管理状况的审查。
15. 国际科学和高技术中心。
16. 工发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17. 与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有关的事项。
18. 观察员地位的申请。
19. 第十一届会议的会期和地点。
20. 会议闭幕。

决定

GC.10/Dec.1 将成员国列入《章程》附件一的国家名单

大会决定将东帝汶列入《章程》附件一名单 A。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2 选举主席

大会以鼓掌方式选举 C. Moreno 先生(意大利)为大会第十届会议主席。

2003 年 12 月 1 日
第 2 次全体会议

GC.10/Dec.3 选举副主席

大会选出大会第十届会议副主席如下：T. Stelzer 先生(奥地利)、R. Nsanze T. 先生(布隆迪)、R. González Aninat 先生(智利)、Zhang Yan 先生(中国)、C. A. Zarruk Gómez 先生(哥伦比亚)、I. Horváth 先生(匈牙利)、T. P. Sreenivasan 先生(印度)、Y. V. Fedotov 先生(俄罗斯联邦)和 L. Savané 先生(塞内加尔)。

2003 年 12 月 1 日
第 2 次全体会议

GC.10/Dec.4 通过大会第十届会议议程

大会：

(a) 决定仅对大会第一天暂停执行其议事规则第 42 条，因为其中第 1 款(a)项涉及总务委员会在通过议程方面的职能；

(b) 通过 GC.10/1 号文件所载第十届会议议程。

2003 年 12 月 1 日
第 2 次全体会议

GC.10/Dec.5 工作安排

大会：

(a) 决定以一般性辩论的形式在全体会议上讨论议程项目 7 至 17 和 19；

(b) 并决定遵照其议事规则第 44 条设立一个主要委员会，由 E. Kelly 夫人(阿根廷)担任主席，出席大会的各成员国均可参加；

(c) 还决定将议程项目 7 至 17 和 19 分配给主要委员会作重点更突出的辩论，以便拟订出协商一致的决定和决议草案提交全体会议，并请主要委员会主席按照 GC.3/Dec.11 号决定于 2003 年 12 月 5 日向大会提交一份关于委员会工作的书面报告。

2003 年 12 月 1 日
第 2 次全体会议

GC.10/Dec.6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

大会任命下列成员国担任全权证书委员会的工作：玻利维亚、佛得角、中国、哥斯达黎加、埃塞俄比亚、德国、新西兰、俄罗斯联邦和斯里兰卡。

2003 年 12 月 2 日
第 4 次全体会议

GC.10/Dec.7 大会第十届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

大会：

(a) 审议了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及其中所载建议；

(b) 核准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8 选举工业发展理事会二十六名成员

大会按照《章程》第 9.1 条的规定选举下列二十六个成员国为工业发展理事会成员，任期至 2007 年大会第十一届会议闭幕时为止：

(a) 从《章程》附件一名单 A 和 C 所列国家中选出的十五个成员：巴西、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加纳、印度尼西亚、墨西哥、摩洛哥、巴基斯坦、大韩民国、塞内加尔、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和津巴布韦；

(b) 从《章程》附件一名单 B 所列国家中选出的八名成员：比利时、法国、德国、意大利、日本、荷兰、挪威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c) 从《章程》附件一名单 D 所列国家中选出的三个成员：波兰、斯洛伐克和乌克兰。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根据上述选举结果，工业发展理事会由下列成员国组成：阿尔及利亚*、奥地利*、比利时**、玻利维亚*、巴西**、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古巴*、丹麦*、厄瓜多尔*、埃及*、法国**、德国**、加纳**、希腊*、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约旦*、肯尼亚*、莱索托*、卢森堡*、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波兰**、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委内瑞拉*、津巴布韦**。

*任期到 2005 年大会第十一届常会闭幕时为止的二十七个国家（见 2001 年 12 月 7 日 GC.9/Dec.8 号决定）。

**任期到 2007 年大会第十二届常会闭幕时为止的二十六个国家。

GC.10/Dec.9 选举方案预算委员会成员

大会按照《章程》第 10.1 条的规定选出下列二十七名方案预算委员会成员，任期至 2007 年大会第十二届常会闭幕时为止：

(a) 从《章程》附件一名单 A 和 C 所列国家中选出的十五名成员：科特迪瓦、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危地马拉、印度、印度尼西亚、墨西哥、摩洛哥、尼日利亚、巴基斯坦、秘鲁、大韩民国、苏丹和委内瑞拉；

(b) 从《章程》附件一名单 B 所列国家中选出的九名成员：奥地利、芬兰、法国、德国、希腊、意大利、日本、土耳其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c) 从《章程》附件一名单 D 所列国家中选出的三个成员：匈牙利、波兰和俄罗斯联邦。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10 成员国分摊比额表

大会：

(a) 注意到 IDB.27/7 和 Add.1 号文件以及 GC.10/16 号文件中所载的资料；

(b) 决定以联合国大会第 55/5B-F 号决议和第 57/4B 号决议为基础，按工发组织成员国数目加以调整，制定工发组织 2004-2005 年财政期经常预算支出分摊比额表，但有一项谅解，即新成员的会费应在其成为成员的当年按 GC.10/16 号文件附件中所载适用于工发组织的联合国分摊比额表分摊。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11 工发组织的财务状况

大会：

(a) 注意到 GC.10/12 号文件中提供的资料；

(b) 促请尚未缴纳分摊会费、包括周转基金预缴款和以往年度欠款的成员国和前成员国毫不拖延地缴纳这些款项；

(c) 请总干事作出努力，就收取欠款事宜与成员国联系；

(d) 注意到工业发展理事会在 IDB.26/Dec.3 号决定中的建议，决定允许秘书处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有关国家关于资金使用的答复的情况下，将各国在 GC.9/Dec.10 号决定中所述的未支配经费余额、来自新成员国的收入和超出概算的利息收入中所占份额和款额用于综合方案或国别服务框架，如 IDB.26/9 号文件附件二所述，这些资金总额达 840,818 欧元（截至 2003 年 10 月 31 日可用资金：436,457 欧元）。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12 恢复表决权—阿塞拜疆

大会：

(a) 回顾按时缴纳分摊会费问题开放讨论小组的报告 (IDB.19/12 和 Corr.1)，特别是其中第 13 和第 14 段规定，

(b) 还回顾理事会 IDB.19/Dec.5 号决定和大会 GC.9/Dec.12 号决定；

(c) 欢迎阿塞拜疆承诺结清其欠款；

(d) 注意到理事会 IDB.26/Dec.4 号决定；

(e) 注意到理事会核准 IDB.26/16 和 Add.1 号文件所概述的缴款计划协议 (IDB.26/Dec.4(f)) 并鼓励阿塞拜疆按其中规定的条件定期缴纳分期付款；

(f) 根据《工发组织章程》第 5.2 条同意阿塞拜疆提出的恢复表决权的请求。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13 恢复表决权—白俄罗斯

大会：

(a) 回顾按时缴纳分摊会费问题开放讨论小组的报告 (IDB.19/12 和 Corr.1)，特别是其中第 13 和第 14 段规定；

(b) 还回顾理事会 IDB.19/Dec.5 号决定和大会 GC.9/Dec.12 号决定；

(c) 欢迎 GC.10/15 号文件所报告的白俄罗斯有关结清其欠款的承诺；

(d) 根据工发组织《章程》第 5.2 条同意白俄罗斯提出的恢复其表决权的请求；

(e) 注意到缴款计划协议的签署，并鼓励白俄罗斯根据协议中的条件定期缴纳分期付款。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14 恢复表决权—立陶宛

大会：

(a) 回顾按时缴纳分摊会费问题开放讨论小组的报告 (IDB.19/12 和 Corr.1)，特别是其中第 13 和第 14 段规定；

(b) 还回顾理事会 IDB.19/Dec.5 号决定和大会 GC.9/Dec.12 号决定；

(c) 欢迎 GC.10/11 号文件所报告的立陶宛有关结清其欠款的承诺；

(d) 根据工发组织《章程》第 5.2 条同意立陶宛提出的恢复其表决权的请求；

(e) 注意到缴款计划协议的签署，并鼓励立陶宛根据协议中的条件定期缴纳分期付款。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15 周转基金

大会：

(a) 注意到 IDB.27/Dec.4 号决定；

(b) 决定 2004-2005 两年期周转基金数额应保持为 7,423,030 欧元并且 2004-2005 两年期基金授权用途应与 2002-2003 两年期的保持相同，即按 GC.2/Dec.27 号决定(b)段的规定；

(c) 促请成员国尽快缴付其未缴分摊会费，以减少提取基金款项弥补分摊会费缺额的必要性。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16 任命外聘审计员

大会决定按照工发组织财务条例规定的职权范围将南非审计长作为工发组织外聘审计员的任期延长两年，即自 2004 年 7 月 1 日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17 2004-2005 年方案和预算

大会：

(a) 核准 IDB.27/3 号文件所载并在本决定中加以调整的 2004-2005 方案和预算；

(b) 同时核准拟由分摊会费 142,000,000 欧元和其他收入 3,013,300 欧元提供经费的总支出概算 145,013,300 欧元；

(c) 还核准拟由自愿捐款 21,512,370 欧元和财务条例可能规定的其他收入 314,500 欧元提供

经费的总支出概算 21,826,870 欧元，以用于 2004-2005 两年期业务预算。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18 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

大会：

- (a) 回顾其 GC.3/Res.19 号决定和 GC.6/Dec.12 号决定；
- (b) 注意到总干事关于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的报告 (IDB.25/4)；
- (c) 还注意到理事会 IDB.25/Dec.7 号决定；
- (d) 决定根据本决定附件修订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工作指导方针。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附件

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工作指导方针

目标

工发组织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的目标是与具体工业投资和技术项目当地合作伙伴一道确定和调动为执行这些项目所需的技术、财政、管理和其他资源，从而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工业发展和经济增长作出贡献。

任务

- (a) 在工业化国家—办事处应专门致力于促进其东道国向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工业投资和技术转让；
- (b) 在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办事处的主要目标是促进其东道国向其他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工业投资，但同时也可以促进国外向其东道国的工业投资和技术转让。

活动

- (a) 与东道国中愿意考虑同发展中国家或经济转型期国家伙伴合资经营或为这种合资企业提供投入企业建立联系；
- (b) 对那些已由工发组织总部或其他来源提供详细介绍的投资和技术项目进行评估，以便确

定是否可在东道国物色到一家能够或愿意提供这种项目所寻求的外国资源；

(c) 利用其与东道国企业的联系来促进当地合作伙伴所寻求的外国资源；提供资料介绍有关发展中国家或经济转型期国家当地合作伙伴和投资与技术转让环境；

(d) 通过工发组织的投资和技术项目促进方案、会议、洽谈会和任何其他适宜形式使当地合作伙伴与潜在的外国伙伴直接接触，以使其开始就合作执行项目进行洽谈；

(e) 支助和帮助双方洽谈和完成投资前活动，直至双方能够签订执行项目的书面协定；

(f) 通过接待公私营部门派出的代表团和安排这些代表成员与东道国的工业界与金融界直接接触，帮助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提高潜在外国伙伴对这些国家提供的工商业机会和刺激因素的兴趣；

(g) 帮助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建立和加强本国吸引外国投资和技术的能力，办法包括邀请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派遣代表团，通过向潜在的外国伙伴促进其本国的特定商业机会来对这些代表团进行在职培训；

(h) 收集、提供和散发资料，介绍东道国内的企业谋求通过与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当地企业家建立商业合伙关系而在这些国家建立的特定制造设施；协助查明当地合作伙伴，帮助双方签订协议；

(i) 开展有助于实现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目标的其他活动。

资金安排

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应由其东道国提供经费，东道国应向工发组织自愿捐款，其数额应足以支付本组织的费用。用于支付所有开支，包括方案支助服务费用（间接费用）的捐款应以可兑换货币提供；但在其货币为不可兑换货币的国家里，用于支付以当地货币表示的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的开支的捐款可以用当地货币提供，但用于支付所有其他开支，包括方案支助服务费用（间接费用）的捐款仍应以可兑换货币提供。

工发组织应在有关国家提出请求时努力安排预算外资金用以支付在发展中国家或经济转型期国家设立的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的安装费用和业务费用。

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还可通过对按费用偿还办法提供的服务收费来筹集额外资源。

人事安排

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负责人将由工发组织总干事按照工发组织的条例、细则和程序，经与东道国政府协商予以任命。工发组织将管理和监督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办事处负责人将或者按照工发组织工作人员细则 200 号编予以任命，享有国际项目人员的地位，或者作为当地征聘的本国专业官员予以任命，适用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为每一工作地点的这一特定职类专业工作人员制定的当地薪资表。其他工作人员的薪资将根据东道国与工发组织秘书处的讨论情况予以确定。

法律安排

应根据每一东道国政府与工发组织总干事之间订立的安排建立和维持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

GC.10/Dec.19 国际科学和高技术中心

大会：

(a) 注意到 GC.10/7 号及其增编 Add.1 号文件就国际科学和高技术中心所提供的资料；

(b) 批准 GC.10/7/Add.1 号文件附件三中所载关于该中心章程草案的梗概，授权工业发展理事会最后批准该章程；

(c) 决定批准第四条（财务）、第十条（方案和预算）和第十四条（解散），但章程须经最后批准；

(d) 将第一至第三条、第五至第九条、第十一至第十三条和第十五条交由工业发展理事会予以最后审定和通过。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20 工发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大会：

(a) 注意到 IDB.27/Dec.10 号决定；

(b) 决定选出 2004-2005 两年期任职的工发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下列两名委员和两名候补委员：

委员： Cédric Janssens de Bisthoven 先生
(比利时)

Mlulami M. L. Singaphi 先生(南非)

候补委员： Vesna Vuković 女士(克罗地亚)

Tanmaya Lal 先生(印度)

(c) 在大会举行第十一届会议之前，若上述职位有任何空缺，授权工业发展理事会进行选举。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Dec.21 工发组织中的观察员地位— 马耳他主权军事教团

大会依照《章程》第 4.1 条和第 4.3 条及其议事规则第 30.4 条的规定，确认马耳他主权军事教团在工发组织中的观察员地位及马耳他主权军事教团参加与其特别有关的事项有关的大会审议的权利，但无表决权。

2003 年 12 月 2 日
第 3 次全体会议

决议

GC.10/Res.1 工发组织成员问题

大会，

满意地注意到大会第十届会议上的高级别参与，特别是马达加斯加、东帝汶和乌干达等国总统、危地马拉、巴拿马和塞拉利昂等国副总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总理以及众多部长和副部长的出席显示了国际社会对工发组织越来越多的关注和好评，

还注意到总干事实现了财务稳定，而且大量技术合作活动取得了成功，

进一步注意到成员国对工发组织技术合作支助的需求日益增加，

回顾工业发展理事会 IDB.26/Dec.10 号决定，

1. 赞许总干事成立一个特设非正式咨询小组，以便争取实现尤其是增加自愿捐款和扩大工发组织成员等目的；

2. 吁请非成员国尤其是前成员国，审查加入《工发组织章程》的可能性，从而突出本组织的普遍性，并赋予本组织新的经费筹措来源，以便促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Res.2 2004-2007 年中期方案纲要

大会，

回顾其赞同《关于工发组织未来作用和职能的运营计划》的 GC.7/Res.1 号决议，该决议依然是工发组织在组织和方案上进行变革的基础，并且将本组织的活动归为两个重点领域：

- (a) 加强工业能力，
- (b) 洁净和可持续的工业发展，

还回顾大会关于 2002-2005 年中期方案纲要的 GC.9/Res.2 号决议，

考虑到工发组织成员国通过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六届会议在其 IDB.26/Dec.7 号决定中通过的“改进工发组织的方案执行情况”战略指导方针向本组织提供的进一步指导，

赞赏地注意到 GC.10/14 号文件就 2004-2007 年中期方案纲要提供的资料，

考虑到国际社会确定的更广泛的发展目标，尤其是 2000 年 9 月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通过的《千年宣言》中提出的千年发展目标以及通过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会议、2000 年 6 月举行的大会社会发展问题特别会议、2002 年 3 月国际发展筹资会议和 2002 年 9 月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等举措确定的此类目标，

还考虑到 2003 年 5 月印发的人类安全问题委员会最后报告、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和为各国拟订的联合国发展援助纲要中所阐述的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的目标和优先任务，

注意到尽可能将工发组织的活动方案与各国减轻贫困战略联系起来的重要性，

适当顾及影响工业部门的多边环境协定的规定，例如《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京都议定书》、《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和《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

注意到全球经济、工业和技术趋势，尤其是方兴未艾的全球化进程和工业技术的飞速发展对工发组织向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提供的支助服务所产生的影响，

承认工发组织在促进这些国家工业发展方面的丰富经验和专业知识，尤其是在过去五年中通过综合方案和国别服务框架、具体项目和专题举措等机制而在提供技术合作服务方面取得的成就，

1. 确认运营计划继续是工发组织方案活动的基础；

2. 有兴趣地注意到总干事向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七届会议提出的公司型战略，其主要着眼于促进生产力的增长，以作为支持实现可持续工业发展以及为具体落实该战略而采取之措施的一种手段；

3. 请总干事在可能的情况下及时拟订一份战略性长期远景说明（10 至 15 年），包括工发组织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战略贡献，供下一届大会通过；

4. 支持工发组织在公司型战略和“改进工发组织的方案执行情况”战略指导方针的基础上为提高效能而努力协调其在全球论坛和技术合作方面的活动，并根据 GC.10/14 号文件所概述的原则拟订适当的研究议程，为这些活动提供分析和构想框架；

5. 赞同本组织提出以 GC.10/14 号文件中概述的若干优先领域作为其服务重点以此提高工发组织外地服务的影响力。

6. 请总干事在 2004-2007 年期间执行技术援助和研究方案时考虑到“改进工发组织的方案执行情况”的战略指导方针和 GC.10/14 号文件；

7. 鼓励总干事推进将权力下放至外地的进程，进一步加强本组织的外地业务并作合理的精简；

8. 还请总干事定期向工业发展理事会报告并向大会第十一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Rec.3 非洲工业部长会议通过的决议

大会，

注意到 2003 年 11 月 28 日在维也纳与非洲联盟和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秘书处合作召开的非洲工业部长会议第十六次会议上所通过的非洲生产能力举措，

还注意到关于第二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的联合国大会第 57/297 号决议，

又注意到非洲工业部长会议第十六次会议就此通过的载于本决议附件一和附件二中的两项决议，

请总干事在考虑到 IDB.27/3 号文件概述的关于非洲特别资源的使用的建议的情况下，将原先专门用于非洲工业发展十年，后来用于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框架内的工发组织活动的资金用于帮助启动非洲生产能力基金，后者将为执行非洲生产能力举措提供资金。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附件一

第 1 号决议

第二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的活动结束和支持在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框架内进行的非洲工业化努力

非洲工业部长：

回顾联合国大会第 57/297 号决议（2002 年 12 月），该决议决定结束第二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并请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系统支持在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框架内进行的非洲工业化努力，

考虑到非洲工业部长会议第十五次会议（2001 年）作出的关于支持区域一体化通过部门性方法实现工业实绩的决定，这些方法以相对优势为基础，鼓励多样化、技术传播和工业升级，以期改善非洲制成品进入区域市场、非洲大陆市场和全球市场的准入条件，同时优先利用非洲的自然资源，

请工发组织总干事为此安排工发组织的活动，依照联合国大会第 57/297 号决议在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框架内支持非洲的工业化。

附件二

第 2 号决议

为非洲生产能力举措提供支助

非洲工业部长：

注意到：

1. 分区域一级的经济治理建设工作是推动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过程以支持实现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的一个基本组成部分；
2. 整个非洲大陆决心为加强工业生产而进行协作，从而通过了分区域一级的“非洲生产能力举措”；
3. 非洲生产能力举措的主要目标是为非洲的结构性调整提供进一步的动力，鼓励经济增长和可持续的发展，促进内部贸易和区域生产加工，以及消除障碍和降低交易成本；

4. 非洲生产能力举措是减弱非洲经济边缘化趋势、提供就业机会和缓解贫困的一种手段；
5. 根据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目标制订了各种区域性和部门性方法；
6. 所确定的相对优势应有助于增进政策层面的协同作用，并将以此促进分区域和非洲大陆范围协调一致的工业治理；
7. 非洲生产能力举措与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以及私营部门组织建立伙伴关系和协作关系；
8. 非洲生产能力举措的总体目标载于非洲工业部长会议第十六次会议的主要报告；

回顾对加强竞争能力、掌握非洲产品的国际规范和标准以及对工业战略和政策协调给予的重视，

还回顾全球范围生产链的分散所提出的挑战，

又回顾全球市场中非洲占有份额的水平低下，以及中期内全面实现贸易自由化特别是各项自由贸易安排或经济伙伴关系协议的生效所提出的挑战，

认识到非洲生产能力举措及其基金将使非洲成功地应对市场准入的挑战，

决定：

1. 通过非洲生产能力举措；
2. 设立非洲生产能力基金，为非洲生产能力举措的实施提供资金；
3. 呼吁非洲各国政府、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各发展伙伴向非洲生产能力基金提供财政和技术上的承诺；
4. 建立可持续的机制为非洲生产能力基金筹措资金，并特别呼吁：
 - 工发组织秘书处协同非洲工业部长会议主席团进一步研究该基金的机制；
 - 非洲成员国通过预期将设立的信托基金机制向非洲生产能力基金提供捐助；
 - 工发组织为启动该基金至少提供 500 万欧元的种子资金，并在筹集资

源方面，特别是在从捐助界筹集资源方面发挥主导作用。

请工发组织总干事在非洲联盟的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方案框架内执行工发组织的活动时，优先考虑执行非洲生产能力举措。

GC.10/Res.4 南南合作

大会，

认识到发展中国家之间在通过集体自力更生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开展技术和经济合作的重要性，

重申南南合作无法替代南北合作，而是对这种合作的一种补充，

注意到全球化进程并未减少各国之间以及南北之间目前存在的平等现象，

强调发展中国家建立本国能力加强政府、私营部门和学术界之间开展合作的重要性，

回顾千年首脑会议和千年宣言号召开展团结、进行合作并制定由其确定具体指标的发展目标，

铭记工发组织的运营计划、中期方案纲要和有关南南合作的战略指导方针以及工发组织关于简化贸易手续、将农村能源用于生产目的和危机后工业振兴和重建等专题举措，

承认如联合国大会第 57/263 号决议所述有必要为加强南南合作调动更多的资源，

1. 促请工发组织积极参加即将于 2003 年 12 月 16 日至 19 日在摩洛哥马拉喀什举行的南南合作问题高级别会议，该会议将讨论在贸易、投资、食品和农业等方面的南南合作举措；

2. 建议将通过南南合作促进工业发展、贸易和减轻贫困问题作为工发组织大会第十一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工业发展论坛的一个主题；

3. 请工发组织秘书处：

(a) 查明进一步促进南南合作包括为南南合作调动资金的各种方式；

(b) 进一步加强本组织与日内瓦的南方中心、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特别股、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世界贸易组织的国际贸易中心、国际原子能机构等其他机构以及与捐助国之间的合作，以进一步促进与南南合作有关的项目和活动；

(c) 就这方面的新情况和所采取的步骤情况向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和第二十九届会议提交一份进度报告。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Res.5 工发组织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方面的作用

大会，

回顾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通过了千年发展目标，

还回顾其后的国际会议，包括国际发展筹资会议产生的蒙特雷共识对千年发展目标的肯定，

承认千年发展目标对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 and 经济转型期国家的重要性，

感谢工发组织通过切实执行其运营计划、中期方案纲要、“改进工发组织的方案执行情况”战略指导方针而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作出的重要贡献，

承认工发组织所有成员国在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而对各方案提供支持上所发挥的作用以及秘书处执行这些方案上所发挥的作用，

注意到 2002 年官方发展援助增加了 5%，并进一步促请尚未达到增加官方发展援助目标的国家达到其目标，

回顾总干事所作的关于加强对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的技术合作方案范围和能力的发言，

关注地指出非洲境内的外国直接投资在全球外国直接投资总额中所占比例低于百分之一，

1. 鼓励工发组织加强与其他国际组织和联合国机构的关系，在工作中开展协调，以避免活动上的重复，并有效利用资源；

2. 请总干事尤其在农村能源用于生产和可再生能源方面加强在工业能力建设领域的技术合作活动；

3. 同时请总干事在工发组织的所有活动中尽可能最大限度地利用来自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专家和其他方面的能力；

4. 还请总干事尽可能最大限度地确保工发组织为支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而进行的活动酌情与区域和分区域组织合作开展，特别是在非洲，通过非洲联盟和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协同开展；

5. 鼓励工发组织以更为持久的方式在投资和贸易促进领域为发展中国家特别是为非洲发展中国家开展更多的工作；

6. 请总干事在其给工业发展理事会的年度报告中向成员国介绍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Res.6 工发组织在摆脱危机情形后的 国家的活动

大会，

考虑到千年发展目标和 2002 年 3 月在墨西哥蒙特雷举行的国际发展筹资会议及 2002 年 8 月至 9 月间在南非约翰内斯堡举行的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等国际会议作出的与发展有关的重要决定，

强调包括工发组织在内的联合国系统内外的国际机构有必要在其任务授权的范围内努力加强合作，促进切实有效地共同支持执行 21 世纪议程，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充分认识到摆脱危机情形后的国家，包括摆脱冲突后的国家，局势十分严重，人民极易遭受创伤，有必要在重点领域及时给予支持，以减轻这种遭受创伤的可能性，

注意到工发组织关于危机后工业振兴和重建的专题举措目前的发展状况，以及在 2003 年 12 月工发组织大会第十届会议期间就此问题举行的圆桌会议，

还注意到秘书处在为上述圆桌会议而发的议题文件中提出的建议，其中指出工发组织的危机后倡议应以三项基本原则为基础——完善的诊断、有的放矢的应对以及密切的捐助方协调和机构间协作，

考虑到可用于协助危机后局势的财务资源，其中尤其包括在 2002 年 1 月和 2003 年 10 月东京和马德里举行的国际会议上所作的认捐，

1. 鼓励总干事逐案考虑并与遭受灾难的国家充分协商，探讨工业振兴和重建是否以及在哪儿

一时刻对摆脱危机情形后的国家而言是一个优先重点；

2. **请**总干事考虑到需要采取一种综合的方法，在规划危机后的干预措施时，适当兼顾人道主义救援工作和恢复生产能力这两个方面；

3. **还请**总干事确保工发组织对摆脱危机情形后的国家所给予的援助以明确属于运营计划和其他关键性规划文件所规定的工发组织职权范畴内的活动为重点，并且在适当情况下，符合当地国本国的减轻贫困战略；

4. **吁请**总干事特别是在对冲突后国家给予支持时与适当的联合国机构密切协调，充分考虑到遭受危难国家的安全形势，以避免工发组织工作人员受到任何伤害；

5. **要求**总干事考虑工发组织在所有区域的摆脱危机后国家所开展的活动，包括大会第十届会议期间这一主题的圆桌会议上所讨论的那些活动，是否以及如何应当对危机后的工业振兴作出贡献；

6. **鼓励**总干事采取必要步骤，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协作，确保工发组织与适当的当局充分磋商，继续参与制订并在必要条件得到保证的情况下参与执行在摆脱危机情形后的国家实施的可持续工业发展项目；

7. **鼓励**工发组织成员国、捐助国以及特别是分别在 2002 年 1 月和 2003 年 10 月东京和马德里举行的会议上为这些国家的重建而承诺提供财政捐助的其他各方协助执行工发组织的项目；

8. **请**总干事就这方面的新情况和所采取的步骤情况向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和第二十九届会议提交一份简短的进度报告。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Res.7 全球生物技术论坛

大会，

考虑到联合国大会 2002 年 12 月 20 日关于全球生物技术论坛的第 57/237 号决议，

回顾联合国大会 2001 年 12 月 21 日关于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的第 56/182 号决议，并为此**考虑到**联合国秘书长 2003 年 5 月 9 日关于“新技术的影响，特别重视可持续发展问题，包括粮食安全、保健和经济生产率”的报告，

铭记工业发展理事会 IDB.27/Dec.8 号决定对工发组织总干事的授权，

考虑到 21 世纪议程第 16 章向工发组织赋予了对生物技术进行环境无害管理的明确授权，

强调必须继续努力实现和发展联合国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通过的《千年宣言》，

1. **重申**正如联合国大会第 57/237 号决议所载请总干事在提交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的报告中列入关于论坛结果的部分；

2. **强调**在这一框架内，可以并且应该在全球生物技术论坛上深入讨论生物技术及其在工业发展中的应用强调生物技术对粮食安全、健康和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

3. 考虑到以上因素，**鼓励**全球生物技术论坛以富有成效的方式讨论尤其涉及下列问题的解决方法：

(a) 如何加速探求和获取、变通及传播创新技术；

(b) 如何协助建立得以发展和利用生物技术的必要能力；

(c) 如何尽可能与发达国家以及在发展中国家彼此中间建立稳定和互利的战略伙伴关系；

铭记工发组织的投入不得超出其任务授权，

4. **确认**其对全球生物技术论坛给予最充分的支持，并**期待着**在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上讨论该论坛内属工发组织任务授权范畴的部分；

5. **赞赏地注意到**在非洲（肯尼亚）和拉丁美洲（巴西）举行的区域会议，**促请**工发组织总干事和所有成员国加强努力，确保欧洲和亚洲的筹备会议取得成功，论坛的目标合乎实际，并且产生有益的结果；

6. **表示坚信**全球生物技术论坛将有助于消除全世界的极端贫困状况。在这方面，大会**强调**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应就工发组织内部如何进一步落实全球生物技术论坛作出决定；

7. **注意到**第二委员会在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的 91(b) 议程项目下正在进行的讨论，**请**秘书处确保就生物技术开展的任何活动均在工发组织任务授权范畴内并且与本议程项目下的最后决议保持一致；

8. 请将本决议作为总干事提交联合国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的报告的一部分。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Res.8 在可持续发展的过程中减少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贫困现象

大会，

注意到 2003 年 11 月 14 日至 15 日在玻利维亚塞拉圣克鲁斯举行的第十三次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的宣言“社会包容，推动伊比利亚美洲发展的发动机”中提出的倡议，

注意到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通过的千年发展目标，

还注意到第十三次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以及关于减轻贫困和可持续发展问题的其他多边世界首脑会议通过的宣言，

考虑到对付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如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所表示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贫困和边缘化趋势的必要性，

还考虑到未参加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会议的国家，尤其是海地的情况，

铭记主题为“在可持续发展的过程中减少拉丁美洲的贫困现象”的特别圆桌会议的成果，

回顾总干事关于有必要扭转所有发展中区域不平等和贫困趋势的发言，

请总干事在规划和执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工发组织方案时考虑到 IDB.27/3 号文件，根据工发组织商定的优先任务，为该宣言中与工发组织任务授权相关的那些倡议和方案尽可能拨出资源。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Res.9 工发组织在巴勒斯坦领土上的活动

大会，

充分意识到生活在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恶劣的经济和社会条件，

认识到经济增长对创造就业减轻贫困以及对促进和平与稳定的重要性，

注意到巴勒斯坦当局努力改进其工作，采取了具体步骤改革其金融系统，确保高透明度，振兴其经济，

满意地注意到工发组织通过执行旨在发展和改进巴勒斯坦工业部门的综合方案，对巴勒斯坦经济提供了可贵的支持，尤其是注意到 2000 年开始的这一项目的试验阶段所取得的令人鼓舞的结果，

1. 感谢成员国和工发组织为开展该项目试验阶段的工作提供了所需的资金；

2. 强调有必要继续充分执行该方案随后各阶段的工作；

3. 鼓励成员国向该方案随后各阶段的工作提供资金；

4. 请总干事向成员国通报在这方面取得的成就。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Res.10 联合检查组的活动

大会，

回顾联检组关于工发组织管理和行政情况的审查 (IDB.27/19/Add.1)、总干事对该审查的评论 (IDB.27/19/Add.2) 和 2003 年 8 月 26 日至 28 日举行的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七届会议的讨论情况 (GC.10/4)，

赞赏 2003 年 10 月 15 日为成员国举行的非正式情况介绍会以及秘书处和联检组代表提供的补充资料，

注意到本组织进行的重大改革、总干事为推动改革而在组织和方案的重大调整，尤其是在本组织任命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上所取得的成绩以及迄今为止在改进工发组织任职人员性别平衡上所取得的成绩，

承认本组织加强其行政管理并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利益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而进行改革并加强其执行能力所做出的持续努力和取得的重大成绩，

请总干事：

(a) 继续进一步审议联检组报告中关于本组织的管理和方案编制的相关建议；

(b) 继续就与进一步改进工发组织工作有关的重要事项在内部并且同成员国进行定期磋商的良好做法；

(c) 继续改进注重实效的两年期方案和预算，并向工业发展理事会报告拟订实绩指示数的进展情况；

(d) 在定于 2004 年第一季度进行的外地业务审查之后，向工业发展理事会下届会议提出关于权力下放的补充建议，包括视可能提出核心专业人员在总部和外地轮换的计划；

(e) 考虑采取措施，确保主计长独立行使其职责，包括按照内部监督事务厅、联合国其他相关机构通过的规定通过总干事向理事机关报告。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GC.10/Res.11 第十一届会议的会期和地点

大会，

回顾其有关大会常会地点的议事规则第 4 条和第 8 条，

认识到工发组织的首要目标是为了促进发展中国家的工业化，

注意到工发组织作为一个专门机构从未在拉丁美洲举行大会，

1. 赞赏地注意到哥伦比亚向工发组织主动提出的于 2005 年在卡塔赫纳德印第亚斯主办大会第十一届会议的善意建议；

2. 请总干事：

(a) 尤其就大会第十一届会议在卡塔赫纳德印第亚斯举行所涉财务事项与哥伦比亚政府和秘书处进行必要的磋商；

(b) 向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提交有关这些磋商的结果的报告，以供其作出决定。

2003 年 12 月 5 日
第 9 次全体会议

附件

提交大会第十届会议的文件

文号	议程项目	标题
GC.10/1	3	临时议程
GC.10/1/Add.1	3	临时议程说明
GC.10/2	8	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五届会议工作报告(2002年5月15日至16日)
GC.10/3	8	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六届会议工作报告(2002年11月19日至21日)
GC.10/4	8	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七届会议工作报告(2003年8月26日至28日)
GC.10/5-IDB.27/14	12	2004-2007年中期方案纲要。总干事的订正建议
GC.10/6-IDB.27/17	11	2002-2005年中期方案纲要的执行情况。总干事的报告
GC.10/7-IDB.27/22 和 Add.1	15	国际科学和高技术中心。总干事的报告
GC.10/8-IDB.27/21	12	外地代表。方案改革与权力下放。总干事的报告
GC.10/9	18	观察员地位的申请。秘书处的说明
GC.10/10	17	与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有关的事项。总干事的说明
GC.10/11	10(b)	工发组织的财务状况。立陶宛根据缴款计划提出的恢复表决权的请求。总干事的说明
GC.10/12	10(b)	工发组织的财务状况。总干事的报告
GC.10/13	9	工发组织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秘书处提交的主题文件
GC.10/14	12	2004-2007年中期方案纲要。总干事的建议
GC.10/15	10(b)	工发组织的财务状况。白俄罗斯根据缴款计划提出的恢复表决权的请求。总干事的说明
GC.10/16	10(a)	成员国分摊比额表。2004-2005年财政期分摊比额表。秘书处的说明
GC.10/17	-	主要委员会的报告。由主要委员会主席 Elsa D. R. Kelly 夫人阁下(阿根廷)提交
GC.10/18	-	《工发组织章程》附件一 所列国家名单。秘书处的说明

GC.10/CRP.1	10(b)	工发组织的财务状况。分摊会费的现状。秘书处的说明
GC.10/CRP.2	11 和 12	2002-2005年中期方案纲要的执行情况。2004-2007年中期方案纲要。综合方案和国别服务框架。秘书处的说明

文号	议程项目	标题
GC.10/CRP.3	4	大会的筹备情况。关于常驻维也纳代表团为筹备大会举行的非正式协商结果的报告。由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七届会议主席 R. González Aninat 先生阁下(智利)提交
GC.10/CRP.4	12	2004-2007 年中期方案纲要。2004-2007 年服务单元和强调领域。总干事的说明
GC.10/CRP.5	12	2004-2007 年中期方案纲要。主计长办公室。秘书处的说明
GC.10/CRP.6	10(e)	任命外聘审计员。外聘审计员人选。秘书处的说明
GC.10/CRP.7	12	外地代表。工发组织的简政放权。秘书处的说明
GC.10/CRP.8	12	2004-2007 年中期方案纲要。工发组织支助面临危机后局面的国家的工业整顿和经济恢复的战略：伊拉克专题。秘书处的说明

GC.10/L.1	5	大会代表的全权证书。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主席：W. Rudischhauser 先生(德国)
GC.10/L.2 和 Add.1 和 Add.2		主要委员会主席代表主要委员会提交的决定和决议草案

GC.10/INF.1	-	与会者须知
GC.10/INF.2/Rev.1	-	与会者名单
GC.10/INF.3	3	文件一览表
GC.10/INF.4	-	大会决定和决议

IDB.27/2-PBC.19/2 和 Add.1	7	工发组织 2002 年年度报告（包括方案执行情况报告）
IDB.27/3-PBC.19/3	13	2004-2005 年方案和预算。总干事的提议
IDB.27/5-PBC.19/5 和 Add.1	10(e)	外聘审计员候选人提名。总干事的报告
IDB.27/7-PBC.19/7 和 Add.1	10(a)	2004-2005 年财政期分摊比额表。秘书处的说明
IDB.27/9-PBC.19/9	10(d)	向单一货币计算法的过渡
IDB.27/11/Rev.1	-	《工发组织章程》附件一所列国家名单。秘书处的说明
IDB.27/19/Add.1	14	联合检查组的的活动。增编。附件中载有对工发组织管理和行政情况的审查
IDB.27/19/Add.2	14	总干事对联合检查组关于工发组织管理和行政情况审查的评论
IDB.25/2 和 Add.1	7	工发组织 2001 年年度报告（包括方案执行情况报告）
IDB.25/24	12	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总干事的报告